

南京越博动力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南京越博动力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2023年12月6日在南京市建邺区泰山路159号正太中心B座16楼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11月30日以电子邮件的形式向全体董事发出。本次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其中朱锐铿先生、申瑞强先生、黄敏女士、沈菊琴女士及王显会先生以通讯表决方式参加）。会议由董事长贺靖先生主持，部分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孙公司增资扩股及公司放弃优先认缴出资权的议案》

因公司战略规划和经营发展需要，公司全资孙公司湖北汇盛吉通新能源动力科技有限公司拟以增资扩股的方式引入新股东安徽合阜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或其指定主体，公司全资子公司南京汇博吉通新能源动力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汇博吉通”）放弃优先认缴出资权。

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本次增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办理后续出资、签署所有与本次交易相关的文件及办理工商变更手续等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全资孙公司增资扩股及公司放弃优先认缴出资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70）。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25 日下午 2:00 在南京市建邺区泰山路 159 号正太中心 B 座 16 楼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且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股权登记日：2023 年 12 月 19 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3-171）。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南京越博动力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南京越博动力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2 月 06 日